如何選出適合成為教師的師資師培生？

李淑菁
政大教育系副教授

一、前言：優秀師資是教育靈魂

就如《親子天下雜誌》在 2015 年 11 月「芬蘭教育贏在未來的能力」專刊報導，芬蘭教育靠的是完整扎實的師資培訓教、緊密的支持系統、卓越的教學和研究能力，以及強烈的熱情及使命感，優秀的師資是芬蘭教育的靈魂。筆者在 2017 年九月初參與「勇於學習、學習勇敢」(Dare to learn; learn to dare) 芬蘭教育研討會，過程中彼此自我介紹時知道同桌有幾位是芬蘭學校老師。在工作坊結束換場之際，趕緊抓住她們問：「你們當初是如何被篩選出來成為教育相關科系的學生，而能成為未來合適的老師？」

一位老師說：當初有連續兩天的考試(例如寫作)，中間也有類似工作坊、團體討論；在過程中，大學教育相關科系老師會觀察她/他們彼此互動、表達、興趣、對工作的熱忱，決定哪些學生適合走教育，並在未來擔任教師的重要工作。

「能夠進來的比例只有 7%，相當競爭！」她特別強調。

之後，我進到學校進行觀察時也有機會訪談一位高中老師，她談到當時應徵工作的過程，學校會先看履歷、面試、確認專業能力，而人格特質是他們重要的考量點。她也強調，每個老師在其領域都必須是專家！

二、跨文化經驗與能力

在這中學的田野過程，我發覺每位老師都能自在用英文跟我聊中國、聊臺灣、聊世界，該校的中文課程學生已持續多年跟上海某中學合作，也有固定的交換學生計畫。

不同於臺灣許多中學門口貼滿紅榜，這中學的教育目標為「教育我們的學生成為能夠敏覺文化的人，透此在生命旅程中成為負責任的個體。」讓我聯想到一位在挪威工作的朋友說：北歐都自稱是小國家，因此他們想辦法讓年輕人的語言能力夠好，能有機會到各國看看，所以小學三年級開始學英文，高中開始就很多交換學生的活動。

「我挪威同事幾乎九成以上在高中、大學都有到其他國家去交換學生、工作的經驗」朋友說。

108 課綱上路在即，我們做了多少準備？不管制度如何改變，核心靈魂還是在教師，倘若教師自身都缺乏自學能力、統整能力、國際移動能力、公民意識、溝通互動、社會參與等能力，我們又能如何期待教師能夠將這些素養融入、統整並能夠跨領域的規劃到課程當中？

三、找什麼樣的人當老師，決定臺灣的未來

許多人往往都因認同、喜歡某教師而學習，因此教師並非只是知識性的傳授而已，她/他本身的特質都是能夠觸發學習的重要關鍵。作為有機知識份子，有些教師在各鄉鎮角落讓自己不只是老師而已，更是努力讓整個村落跟著學校茁壯，雲林華南國小陳清圳校長即為一例，帶著孩子幫農民賣柑橘和咖啡，從社區總體營造為社區再注新活力，學生學習也找到定位，讓學校與社區相輔相成，共同打開了一個新格局。

然而，未來將如何挑選出更多具備有機知識份子特性的教師呢？筆者整理幾個大學甄選師資、師培生的條件及辦法(如附錄)，也透此思考臺灣師資師培生甄選制度可能的變革方向。

分析甄選條件，我們可以發現，學業成績在臺師大、政大都是很重要的門檻條件，臺師大並有語文測驗、選擇題的教育測驗考試。試想：修習教程之前給予教育測驗考試的意義何在？教師潛能發展測驗真能測出適合的教師人格？這些師資、師培生未來還要通過教師檢定、教師甄試，才有機會成為老師。師資、師培生多半抱著補習班秘笈背誦，因此能念書、會念書的都能通過，這樣的教檢能考出什麼樣的教師能力呢？若將未來 108 課綱的素養能力與之比對，我們到底想選出什麼樣的學生成為未來的教師？或者，未來師資師培生甄選制度，應如何相對應的做出修正？

教育的關鍵在於教師，師資培育制度因此是最直接的鉅觀因素。不容否認的，「師範教育」制度在臺灣社會發展的脈絡下曾經在社會流動、地方菁英人才培育、教育品質某程度的均質化等方面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民國 83 年臺灣社會改革與鬆綁的氛圍讓師資培育「去師範教育化」開啟了「多元」的可能，但如何讓這個「多元」能夠維持不同族群、性/別、階級與障礙等多元文化師資的多樣性，藉此提升教育品質，也達成社會公平正義的理想，是大家共同努力的目標。

結論：未來教師的特質

一位當了七年代理教師的學生感嘆說: 他慢慢發覺在臺灣作為一位老師最重要的不是學科專業，而是輔導與互動能力。學科的部分，學生在外面補習班就解決，輔導與跟學生、家長的互動能力，反而更為重要。

當然，學科的專業能力絕對有其重要性，教學能力也只是條件之一，未來教師的特質可能不只於此，就如筆者在天下獨立評論寫過的文章〈新好老師的條件〉、〈師培教育缺了什麼？未來教師需要的能力〉，期待未來教師能夠是一位好的學習者、必須是具備細微觀察能力的人類學家，能夠感知學生的需求進行調整，也必須是個社會學家──能從鉅觀（macro-）面綜觀全局，能夠「看見」社會變遷的樣態、「看見」問題的全貌、「看見」社會主流價值對學生行為的影響等。面對未來高度複雜的社會經濟發展，教師的生命厚度、視野與生活體驗必

須夠廣、夠厚實，才能具備跟下一代學生斡旋、溝通的能力。

未來的教師不能再是乖乖牌而已、不能再高同質性、不能再單一資歷，不能再那麼知識導向與太多框架。如果新課綱是以素養為課程發展主軸，如何選出適合成為教師的師資師培生、教檢與教甄的意義與形式恐怕需要相對應的重新思考。

當教師具備面對未來與未知的能力，臺灣才有能力迎向未來！

參考文獻

■ 李淑菁 (2017)。**新好老師的條件**。取自 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354/article/5473

■ 李淑菁 (2017)。**師培教育缺了什麼？未來教師需要的能力**。取自 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354/article/6262

■ 賓靜蓀 (2015)。**【芬蘭教育】國家代表隊師資，撐起教育**。取自 https://www.parenting.com.tw/article/5068885-%E3%80%90%E8%8A%AC%E8%98%AD%E6%95%99%E8%82%B2%E3%80%91%E5%9C%8B%E5%AE%B6%E4%BB%A3%E8%A1%A8%E9%9A%8A%E5%B8%AB%E8%B3%87%EF%BC%8C%E6%92%90%E8%B5%B7%E6%95%99%E8%82%B2/

附錄一　大學中等學程甄選條件及辦法

學校	中等學程甄選條件及辦法
臺師大	**一、師培生：大一上成績前 70%、大一下前 40%** **二、教程生：成績前 70%→教育測驗考試** ● 體育、國文、歷史、音樂→大一上前 70%、大一下前 40% ● 東亞、社教、應華、企管→沒有教程，雙輔修其他科系跟其制度 ● 特教→一定有教程，沒有任何條件
	師資培育生甄選 (一) 第一階段：學士班學生於一年級升二年級前（約 5 月初），由各學系依申請學生一年級第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高低排序，篩選前 70%之學生，得於二年級開始修習教育專業課程。 (二) 第二階段:經篩選得以修習教育專業課程之學士班學生於二年級第二學期選課前（約 11 月底），由各學系甄選當學年度一年級新生人數 40%之學生繼續修習教育專業課程，其甄選方式除依學生一年級之學年平均成績高低排序擇優錄取外，並得參酌其他表現，其參酌項目及標準由各學系自訂。 前項學生每學期應無記過以上之處分，並不得有其他違法之情事。
	二、中等教育學程生甄選：成績前 70%→考試 各學系未獲甄選為上述師資培育生資格之學士班學生（含轉系生、休學生及轉學生），申請時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居該班排名前 70%、碩博士班學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 （GPA3.38），且無記過以上之處分者，均得依當學年度中等教育學程甄選簡章之規定，申請中等教育學程生甄選，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 ● 題型：選擇題。 ● 甄試科目： (一) 教育測驗 (二) 語文測驗：國語文（佔 60%）、英文（佔 40%）。
政大	**師資生：寫申請表，當屆兩個導師面試** ● 成績 ● 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或排名達全班前 50%。 ● 前一學期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 ● 採書面審查 ● 含學業成績占 60% ● 操行成績占 20%及

學校	中等學程甄選條件及辦法
	●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占 20%為主 ● 並得視需要辦理面試(若當年度辦理面試，則書面審查成績審查占 60%，面試成績占 40%)。
	師培生：教師潛能發展測驗(類似人格測驗)，資料審查 ● 操性成績：各學期操行成績均須達八十分以上 ● 碩博士班(不含碩士在職專班)申請學生在校前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達八十分以上 ● 學士班學生申請前各學期總平均成績須達班/系上前百分之七十五或七十分以上。 ● 初審:申請甄選修習本中心課程之學生應繳交申請表件（含修習計畫表等）及申請前各學期成績單（含在校成績排名書）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研究生申請者（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不得報考）另應再檢附學士學位證書影本；特殊境遇學生(含少數民族、低收入戶及教育優先區者)，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期限內送至本中心。 ● 門檻測驗：申請學生應參加教師潛能發展測驗，未參加測驗者，視同未完成申請手續，不予錄取；本測驗之題向設計方式以反向記分，分數高於該測驗常模一個標準差者，亦不予錄取。 ● 複審:先依甄選委員會按師資供需核算各申請者所屬系（所）錄取名額，再請各該系（所）依其另行訂定之甄選方式(如口試、筆試或資料審查等)進行複審，並請各該系(所)參考各申請者之成績及教師潛能發展測驗結果等，排定錄取優先順序，送請甄選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簽請校長公告正備取名單。
清大	**在學期間學業總平均成績 C 或 66 分(含)以上。** (一) 初審(佔 50%) 1. 學業成績排名(佔 20%)： ● 大學部考量系所成績與排名 ● 研究生考量其研究所成績與大學成績排名 2. 資料審查(佔 30%)：依學生繳交之自傳、修習計畫書及推薦函等資料進行評分。 (二) 複審(佔 50%)：面試。 1. 準備 3 分鐘的簡短演講，演講內容/題目不限，介紹人、事、物皆可（報考中等學校英文科的同學，需用英文進行演講）。 2. 複審過程中不提供投影機或電腦等電子設備，但有黑板可供使用，需要教具者請自備